

中共党史 90 年

关于国家统一战略的三次大转型

□ 齐鹏飞

90 年前,中国共产党一成立,即把动员和领导中国人民彻底实现中国的国家统一和中华民族的大团圆,作为自己义不容辞的历史使命和神圣职责。1922 年 7 月的《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明确指出,中国共产党在现阶段的民主革命纲领是:(一)消除内乱,打倒军阀,建设国内和平;(二)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完全独立;(三)统一中国本部(东三省在内)为真正民主共和国;(四)蒙古西藏回疆三部实行自治,成为民主自治邦;(五)用自由联邦制,统一中国本部、蒙古、西藏、回疆,建立中华联邦共和国。从那个时候开始,一直到今天,中国共产党此一动员和领导中国人民彻底实现中国的国家统一和中华民族的大团圆之战略目标和坚定意志始终没有发生过任何改变、任何动摇。中共党史 90 年,无论是在革命时期,还是在建设和改革时期,也无论是在革命党时期,还是在执政党时期,中国共产党都始终直面在实现中国之国家统一方面所面临的巨大挑战,代表中国人民的利益和意志,根据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根本原则,不断进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之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不断提出适应时代发展需要的国家统一战略和具体政策,不断推进实现中国之国家统一的历史进程,开创了前所未有的中华民族之大统一、大团圆的新局面。早在 2001 年 7 月 1 日江泽民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就已经非常明确而深刻地总结道:“中国共产党八十年的奋斗业绩”之一就是——“我们彻底结束了旧中国一盘散沙的局面,实现了国家的高

度统一和各族的空前团结。”可以这样讲,一部 90 年的中共党史,在某种意义上言,就是一部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实现中国之国家统一和中华民族之大团圆的奋斗史。

90 年来,由于在各个发展阶段所面临的基本国情包括社会主要矛盾不同、党的主要任务和中心工作不同,当然,也是由于在实现中国之国家统一方面所面临的挑战和机遇不同,中国共产党的国家统一战略始终在不断的调整和嬗变,一直是在与时俱进。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三个“三十年”,中国共产党的国家统一战略经历了三次大的转型,呈现出非常明显的阶段性特征。

在中共党史 90 年的第一个“30 年”,即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 28 年(1921—1949)间,中国共产党是以革命党的身分和地位,提出并实施自己的国家统一战略的,是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反帝反封建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斗争中,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的革命斗争中,来逐步推进彻底结束旧中国四分五裂、一盘散沙的混乱局面、彻底实现中国人民自己当家做主之国家大统一、民族大团结的历史进程的。在这个历史发展阶段,中国共产党的国家统一战略及其具体政策,经历了一个由照搬苏联而主张“民族自决”和“联邦制共和国”,逐步向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而主张符合中国的具体国情包括民族实际和历史传统的“民族区域自治”和“单一制共和国”嬗变的大转型。终于在 1949 年 10 月 1 日建立了以中国大陆地区的基本统一为基础、中国共产党全国执政的新

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

在中共党史 90 年的第二个“30 年”，即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自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并开始探索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 30 年（1949—1978）间，中国共产党是以执政党的身分和地位，提出并实施自己的国家统一战略的。1949 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国大宪章”即“临时宪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在其第一章总纲里，就开宗明义地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必须负责将人民解放战争进行到底，解放中国全部领土，完成统一中国的事业。……为中国的独立、民主、和平、统一和富强而奋斗。”在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几年里，解放了中国大陆的全部领土和绝大部分沿海岛屿以后，在 1956 年新中国的历史发展进入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以后，中国共产党在实现中国之国家统一方面所面临的挑战，就剩下了一直延续至今的三大历史遗留问题——港澳台问题，即英国殖民主义者非法占据中国香港地区之问题、葡萄牙殖民主义者非法占据中国澳门地区之问题，以及非法的中国国民党当局在美国的支持下继续盘踞台澎金马地区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对抗之问题。在这个历史发展阶段，中国共产党的国家统一战略及其具体政策，采取的是非常特殊的过渡方式——即在对待属于外交领域之国家统一问题——港澳问题上，采取的是“暂时维持港澳现状不变”以“长期打算，充分利用”的特殊政策；在对待属于内政领域之国家统一问题——台湾问题上，采取的是争取用和平的方式——当然也绝不排除用武力的方式来“解放”台湾，实现社会主义化的——即所谓“一国一制”的国家统一。

在中共党史 90 年的第三个“30 年”，即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 30 余年（1979 年至今）间，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应因当代世界和平、发展、合作的时代主题和经济全球化、政治多极化、文化多样化的历史发展趋势，在解决中国之国家统一的三大历史遗留问题——港澳台问题方面，在全面总结和继承新中国成立以来在实现中国之国家统一方面的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创造性地提出了极具想像力的新构想和新模式——“和平统一、一国两制”，即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推进中国之国家统一的和平进程，并以“求一国之大同、求两制之大异”的特殊方式，在保持中国大陆地区社会主义主体地位不变的

前提下，容许港澳台地区维系资本主义制度也长期不变，以实现两岸四地的共同发展、共同繁荣。根据此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国策，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一雪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所蒙受的殖民主义的历史耻辱，分别在 1997 年 7 月 1 日和 1999 年 12 月 20 日对港澳地区恢复行使主权，实现了港澳回归；根据此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国策，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打破了台湾海峡两岸长期对立和完全隔绝的僵持局面，实现了两岸关系的大突破以及直接“三通”和全面交流，并逐步推进两岸关系进入到为“和平统一”作积淀和准备之“和平发展”的新阶段。“这是中华民族的盛事，也是世界和平与正义事业的胜利。”

为什么在中国近代以来，只有中国共产党这一马克思主义政党、这一中国工人阶级先锋队，能够动员和领导中国人民完成彻底结束旧中国四分五裂、一盘散沙的混乱局面，彻底实现中国人民自己当家做主之新中国的国家大统一、民族大团结的历史任务？为什么中国共产党能够动员和领导中国人民圆满解决长期悬而未决、以往历届中国政府和各种政治势力均无法、无力解决的港澳问题而实现港澳回归？为什么中国共产党能够动员和领导中国人民打破台湾海峡两岸长期对立和完全隔绝的历史僵局而实现两岸关系的重大突破与和平发展，并初步奠定彻底实现中华民族之大统一、大团圆的不可逆的发展趋势和光明前景？究其原因，根本在于，中国共产党是中国人民根本利益和共同意志的忠实代表者，是真正反映和体现中国历史发展规律和趋势的伟大、光荣、正确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是领导中国人民实现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领导中国人民实现中华民族之伟大复兴事业的核心力量。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一个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中国；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一个真正实现了中华民族之大统一、大团圆的新中国！我们相信，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中国人民一定可以在不久的将来，彻底完成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共同心愿——中华民族之大统一、大团圆，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作者单位：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北京 100872）

【责任编辑 徐香花】